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5-056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资产进行分析，评估是否产生减值迹象，对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测算，本年共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4,696,542.92 元，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690.4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469,968.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133.74
小计			13,442,144.63
2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6,305,69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4,948,707.40
小计			11,254,398.29
合计			24,696,542.92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经测算，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3,442,144.63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经测算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1,254,398.29 元，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6,305,690.89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4,948,707.40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净利润 24,696,542.92 元，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末所有者权益相应减少 24,696,542.92 元。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资产后更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